**滇西应用技术大学傣医药学院2025年至2027年招标代理机构遴选项目**

**遴 选 文 件**

**采购人: 滇西应用技术大学傣医药学院 （盖章）**

**日期：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遴选公告 1

第二章 评审办法 4

第三章 服务需求 8

第四章 代理机构管理办法 11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18

第一章 遴选公告

各招标代理机构：

参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单位相关规章制度，为进一步提高滇西应用技术大学傣医药学院招标采购效率及质量，拟采用公开遴选的方式选取滇西应用技术大学傣医药学院2025年至2027年招标代理机构3家，为滇西应用技术大学傣医药学院货物、服务、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及非政府采购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及相关咨询服务，现邀各具有实力的供应商参加本次遴选并提交资料，将相关要求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滇西应用技术大学傣医药学院2025年至2027年招标代理机构遴选项目

**二、采购人：**滇西应用技术大学傣医药学院

**三、项目范围：**承担滇西应用技术大学傣医药学院2025-2027年度采购人委托的相关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编制和发售招标文件，组织开标、评审，发布招标和中标公告、质疑投诉处理、合同签订及备案、招标项目档案收集制作、业务咨询、业务培训、进口产品论证会等内容。

**四、入围机构数量：**按评审分数高低顺序，确定3家招标代理机构。在服务过程中实行淘汰制，当代理机构中出现违规情况或者不能满足我校服务要求时，将取消该代理机构的代理资格。

**五、服务期限：**服务期限3年。

**六、服务要求：**满足国家及地方政府采购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程范及遴选单位需求。

**七、资格要求**

1.申请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申请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申请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具备独立办公场所和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所必需的办公条件：根据云南省财政厅文件云财规〔2023〕22号文件和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财政局文件西财法采发〔2023〕10号文件通知相关要求，申请人在景洪市市域范围内须具有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场所（须提供政采云截图及场所照片）及固定的营业场所，具备开标、评标功能会议室，且每个会议室均配有录音、录像等监控设备（提供不动产权证或房屋所有权证或房屋租赁合同等证明材料，会议室图片及说明，加盖公章）；具有符合条件的档案保管场所。

4.申请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2024年1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1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提供缴费所属时间在2024年1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5.申请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2021年12月30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申请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原件加盖公章）；

6.按《云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做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录登记有关工作的通知》（云财采〔2018〕7号）文件要求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完成名录登记备案。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八、报价**

参照《云南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业协会关于印发（云南省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参考意见）的通知》（云建招协〔2024〕58号）文件规定，以中标价为计算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进行下浮率报价。

**九、遴选文件的获取**

1.凡有意参加申请人，请于2024年12月31日至2025年1月9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8:30至11:30，下午15:00至17:30（北京时间，下同）（以电子报名信息邮箱到达的时间为准，不在报名时间内投递一律视为无效报名）。

2.发报名信息电子邮件到1533626995@qq.com邮箱，获取遴选文件。邮件中载明：单位全称、营业执照副本图片、法人姓名、报名项目名称、联系人、联系人电话、联系人电子邮箱等信息一并打包压缩发送。邮件名称统一命名为：报名单位名称+滇西应用技术大学傣医药学院2025年至2027年招标代理机构遴选项目报名文件。采购人根据以上信息将遴选文件（答疑、补遗澄清，如有）发送到指定的邮箱。

**十、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25年01月14日上午9时30分；

地点：滇西应用技术大学傣医药学院办公楼520会议室（景洪市宣慰大道93号），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视为撤回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滇西应用技术大学傣医药学院校园网（https://dyy.wyuas.edu.cn/）及滇西应用技术大学傣医药学院微信公众号上发布，我单位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二、联系方式**

采购人：滇西应用技术大学傣医药学院

地 址：景洪市宣慰大道93号

邮 编：666100

联 系 人：方刚

电 话：0691-2210876

**第二章 评审办法**

参照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采购人将根据本项目的性质和特点组建评审小组，评审小组按照遴选文件要求，在全封闭的保密条件下进行评审，任何个人和单位不得干扰评审小组的正常工作。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遴选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遴选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高低顺序确定中选3家代理机构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评审程序**

**资格审查**

评审小组首先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方可进入符合性审查。**符合以下审查标准的，通过资格审查：**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 | --- |
| 1 | 营业执照 |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复印件应清晰可辨，否则视为未提供。 |
| 2 | 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财政部门认可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复印件；若为新成立的公司须作出说明。复印件须清晰可辨，否则视为未提供。注：根据相关文件规定，企业法人、事业单位法人的会计制度各不相同，各会计制度中要求的财务报告的会计报表组成也不相同。因此，供应商根据其单位所属类别的会计制度规定提供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即可，本项目对财务报告的组成报表不作具体要求。 |
| 3 |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的凭据 | 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2024年1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1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 4 |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 | 提供缴费所属时间在2024年1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 5 |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
| 6 | 具备独立办公场所和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所必需的办公条件 |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文件云财规〔2023〕22号文件和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财政局文件西财法采发〔2023〕10号文件通知，申请人在景洪市市域范围内须具有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场所（须提供政采云截图及场所照片）及固定的营业场所，具备开标、评标功能会议室，且每个会议室均配有录音、录像等监控设备（提供不动产权证或房屋所有权证或房屋租赁合同等证明材料，会议室图片及说明，加盖公章）；具有符合条件的档案保管场所。 |
| **7** | 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申请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2021年12月3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申请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原件加盖公章）；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存在上述情形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8** | 云南省政府采购网完成名录登记备案 | 提供云南省政府采购网完成名录登记备案截图。 |
| 9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提供非联合体投标书面承诺。 |

**符合性审查**

评审小组成员要认真审阅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表述不一致或有明细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做必要的澄清，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方可进入详细评审。**符合以下审查标准的，通过符合性审查：**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 | --- |
| 1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提交响应文件及参加磋商的无需授权）。 |
| 2 | 服务承诺 | 响应本项目所提出的服务需求，并进行服务承诺。 |
| 3 | 响应文件内容完整 | 响应文件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或编制，内容完整、未出现有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情形且组成格式、签字和盖章等符合遴选文件的要求。 |
| 4 | 不能接受的条件 | 响应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详细评审**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代理服务费报价** | 20 | 满足遴选文件要求，报价下浮率为20%的得满分20分，在此基础上，每上浮1%扣1分。 |
| **招标代理服务工作方案** | 40 | 第一档次：针对本项目特点所制定的招标代理服务工作方案的思路清晰、目标明确、依据充分，组织计划及保障措施等方面阐述合理和完整的，得28-40分。第二档次：对本项目所制定的招标代理服务工作方案的思路、目标和依据一般，组织计划及保障措施等方面阐述基本合理和完整，但针对性不强的，得13-27分。第三档次：对本项目所制定的招标代理服务工作方案的思路不清晰或目标不明确或依据不充分，组织计划及保障措施等方面阐述性一般，无针对性或对本项目所制定的招标代理服务工作方案不合理的，得1-12分。第四档次：未提供招标代理服务工作方案的，0分。 |
| **项目组成人员** | 20 | 1.组成人员不少于3人（含3人），且具有《云南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从业人员培训合格证》的得基本分10分；2.在满足第1条的情况下，（1）配置针对项目招标代理实际且合理，能满足项目招标代理需要的，得6-10分；（2）配置基本合理，基本满足项目招标代理需要的，但专业配置没有针对性的，得1-5分；（3）项目组成人员少于3人，配置不合理，不能满足项目招标代理需要，专业配置无针对性的，得0分。 |
| **招标代理项目业绩** | 20 | 1.提供2023年以来代理过的**政府采购全程电子化交易平台项目业绩**，提供货物类、服务类和政府采购工程类各1项得基本分10分；2.在满足第1条的情况下，每增加1个政府采购项目类似业绩得2分，满分10分。注：政府采购类似业绩须提供委托代理协议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或采购结果公告网页复印件，**政府采购全程电子化交易平台项目业绩须提供**政府采购全程电子化交易项目提供政采云平台截图。 |

**第三章 服务需求**

**一、项目总体要求**

本次遴选采购代理机构3家，具有滇西应用技术大学傣医药学院货物、服务、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及非政府采购项目的委托采购代理的资格，办理三年服务期限的采购代理业务，具体以单个项目收到学院委托为准。其中：学校将对采购代理机构定期、不定期进行考核，视工作情况，有权采取警告、限期整改或取消其代理资格等处理措施。

**二、服务内容**

本项目服务内容包括两个部分：（1）政府采购项目（除目录内由政府集中采购机构组织的项目外）；（2）根据学校的内控制度要求，须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开展的非政府采购项目。

本项目工作内容为滇西应用技术大学傣医药学院货物、服务、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及非政府采购项目的代理服务及其相关咨询服务，具体包括：编制、签订委托代理协议；编制、发售采购文件；解释采购文件；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招标（采购）公告或投标邀请函；供应商资格预审；落实开标、评标地点；编制评标办法；抽取专家、组建评标委员会（谈判小组、询价小组）；邀请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及有关部门现场监督；主持开标、指定专人记录开标过程；组织评审工作；整理评标报告及招标过程资料送采购人（包含扫描电子版）；发出中标通知书；在指定媒体上发布中标、成交公告；签订采购合同；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处理供应商投诉；办理合同备案和合同归档手续；提供招标活动汇编材料（一正一副）；提供相关咨询服务；办理政策规定或采购人要求的其他事项。根据采购人工作人安排，不定时组织培训每年安排至少一场采购政策宣讲活动。

如遇国家政策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改变，则以国家政策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的规定为依据。

**三、人员要求**

★1、项目组人员构成最低要求：具备不少于3人的项目组成员，且具备《**云南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从业人员培训合格证**》；其中包括项目负责人1人、核心业务经办人1人和辅助业务经办人1人。

2、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是指负责统筹协调项目组工作、审定招标过程中的重要文件、决定招标过程中的重大事项、处理招标过程中的疑难问题的成员。项目负责人应精通政府采购及工程招标代理业务，具有丰富的从业经验。

3、核心业务经办人：核心业务经办人是指拟派往本项目承担编制招标文件、主持开评标会议等核心业务的代理团队成员。核心业务经办人应熟悉云南省省级政府采购政策法规和业务流程，具有一定的从业经验和工作需要的资格条件。

4、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核心业务经办人和项目组成员；经采购人考察后同意更换的，应配备具有更强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的人员。

**四、收费要求**

**1.政府采购项目**

（1）申请人需自报招标代理服务费浮动比例。服务费报价应在参照《云南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业协会关于印发（云南省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参考意见）的通知》（云建招协〔2024〕58号）文件规定，以中标价为计算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结合申请人的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综合考虑服务内容后按收费标准，自报下浮比例（下浮比例）。该费用应包含完成采购相关工作需要的全部费用，采购过程中发生的综合服务费、场地费、信息费、咨询费、会务费、劳务费、评审费、手续费、政府规费等全部费用由招标代理机构自行承担。

（2）除招标代理服务费和标书费外，招标代理机构不得再向采购人和投标人（中标人）收取、代收或变相收取其它任何费用，更不得同意、授权或委托其他单位收取任何费用。服务过程中，采购人将对招标代理机构收费情况实施监督检查。

（3）在服务期内，如遇国家对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进行调整的，按照国家相关标准执行。

2.非政府采购项目：在参照政府采购项目收费标准执行的前提下，由委托人和受托人协商确定收费金额，该费用应包含完成招标相关工作需要的全部费用。

**五、其他要求**

1、需进场交易项目必须进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不需进场交易的项目按照采购人的要求确定开标地点（如招标代理机构的交易场所）。所有采购项目的评审过程须录音录像，招标代理机构要自备录音录像设备。

2、派往本项目的代理团队应具有规范开展政府采购招标代理服务的素质和能力；项目负责人和核心业务经办人员必须同申请人签订劳动合同。

3、招标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度以及采购人的要求规范开展各项业务。若招标代理机构在服务过程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未按本次招标确定的收费标准收费，服务质量不能达到采购人要求，由于招标代理机构原因造成的被投诉成立等情形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取消其资格。

5、招标代理机构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将采购人的技术方案等资料透露给采购项目不相关人员，不得私自传递相关材料。

6、招标代理机构应对报名情况、未经确认的评标结果、评标过程中的相关过程等保密。

7、招标代理机构不得随意拒绝采购人委托的项目，如发现1次，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取消其资格。

8、项目负责人须为与申请人签订劳动合同的公司正式人员。如中标，不得随意变更项目负责人，如有变更须书面通知采购人。

9、采购汇编资料须严格按照招标单位要求的内容及格式，在采购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送达采购人。

**第四章 代理机构管理办法**

**滇西应用技术大学傣医药学院采购代理机构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加强学院招标采购管理工作，规范采购代理机构的遴选、管理和考核，加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监督，维护学院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学院采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集中采购代理机构之外，通过学院公开遴选确定，受学院委托代学校组织采购活动服务的社会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

第三条 在学院党政联席会、党委会和院长办公会决策机构的统一领导下，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全面负责采购代理机构的管理工作，包括遴选和日常管理等。

第二章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服务内容

第四条 采购代理机构的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服务内容：

（一）提供采购项目前期咨询服务、采购需求和实施计划编制指导；

（二）依法编制采购文件、参加采购文件审查、发布采购公告和发售采购文件，组织接收投标人报名及接收申请资料，审查投标人报名资格；

（三）依法配合采购人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协助处理对采购文件的答疑及相关资料整理，并及时发布答疑澄清公告；

（四）落实开评标场地，抽取评标专家，依法组织招标 采购活动、发放评审专家劳务费等；

（五）依法发布采购结果公示（公告），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收取退还投标保证金；

（六）负责质疑的接收与回复，协助处理投诉、质证等相关工作；

（七）整理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评审报告等有关资料，及时移交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八）配合审计、巡视等各类检查，提供相应资料；

（九）处理与招标采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第三章 采购代理机构遴选

第五条 采购代理机构的准入条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第一条的规定，满足政采云平台开标条件，在省级及以上政府采购网站备案，并认同和遵守本办法。

第六条 采购代理机构遴选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采用公开方式遴选入库，一般遴选代理机构不少于3家，并签订委托代理协议。达到必须公开招标的工程类项目，可单独遴选采购代理机构，涉密采购项目和采购代理机构遴选项目，经采购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议批准后，可委托其他采购代理机构。

第七条 采购代理机构服务周期一般为3年，考核不合格或达到终止协议条件的，终止合同。服务期满重新组织公开遴选；如因考核、解约等因素造成采购代理资格被取消的，可根据实际情况报学院同意后，按遴选时的名次排序进行顺延递补。

第八条 采购代理服务协议必须明确代理范围、权限、期限、档案保存、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协议解除及采购人单方终止委托协议的情形、采购人单方暂停采购代理业务委托的情形、违约责任等具体事项，约定双方权利义务。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合同相关约定，严格按照国家及学院相关规定开展采购工作。

第四章 采购代理机构业务分派

第九条 采购代理机构业务分派由采购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根据项目实施时间、项目特点、采购代理机构专业优势及已受托项目实施的质量、效率等因素，合理分派。确定项目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后，填写《滇西应用技术大学傣医药学院采购代理机构项目委托登记及项目考核表》。

第五章 采购代理机构考核

第十条 对采购代理机构考核应遵循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原则，考核内容涉及委托代理的整个过程，包括编制采购文件、评审组织、工作效率、服务态度与业务水平等相关环节。

第十一条 采购代理机构在组织和实施采购过程中，存在除第十四条以外其他不规范行为或无故拒绝项目代理业务的，暂停分派3至6个月的委托业务。

第十二条 考核分为项目考核和年度考核。

项目考核：采购代理机构完成项目委托采购后，由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申购部门相关人员，根据《滇西应用技术大学傣医药学院采购代理机构项目委托登记及项目考核表》的考核内容，对采购代理机构项目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最终的项目考核分数取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申购部门考核人员的平均分，考核分数低于70分（不含70分）的为不合格。

年度考核：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总年度内项目考核结果后，组织年度考核，年度考核分取委托项目的项目考核平均分，年度考核分低于70分（不含70分）的为不合格。

第十三条 采购代理机构对考核结果有异议的，可自收到考核结果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书面申诉。

第十四条 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终止委托协议，且不得参加下一次遴选：

（一）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未保守技术和商业秘密的；

（二）年度内累计3次项目考核结果不合格的；

（三）年度考核结果不合格的；

（四）采购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或严重的信用不良记录的；

（五）与投标人或评审专家串通，损害学院合法权益的；

（六）利用工作之便从采购项目中获取不正当利益的；

（七）对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责令改正拒不执行的；

（八）篡改或丢失采购文件、开评标资料或音像资料的；

（九）违反保密纪律或回避规定的；

（十）将委托项目外包给其他采购代理机构的；

（十一）向投标人或中标（成交）人附加任何不合理条件或收取任何额外费用的；

（十二）出现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第十五条 受到财政部门禁止代理采购业务处罚或第十四条情况的代理机构，应及时停止代理业务，并终止委托协议，已接受委托的项目按下列情况处理：

（一）尚未开始执行的项目，应及时终止委托；

（二）已经开始执行的项目，可以终止的应当及时终止，确因客观原因无法终止的，可继续开展采购工作。

第六章 监督

第十六条 在学院采购活动中，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应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进行处理；给他人造成损失的，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第十七条 学院工作人员在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管理中存在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究相关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第七章 附则

第十八条 本办法由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未尽事宜按照财政部现行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附件：滇西应用技术大学傣医药学院采购代理机构项目

委托登记及项目考核表

附件：

滇西应用技术大学傣医药学院采购代理机构项目委托登记及项目考核表

|  |
| --- |
| **项目委托登记信息** |
| 委托项目名称 |  |
| 委托项目类别 | □货物□工程□服务 | 预算资金（万元） |  |
| 采购组织形式 | □政府采购□学院集中采购 | 采购方式 |  |
| 申购部门 |  |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  |
| 受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名祢 |  |
| **项目考核信息** |
| 考核内容及权重 | 考核标准 | 申购部门评分 | 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评分 | 平均分 |
| 合理化建议（10分） | 熟悉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能对项目采购需求等方面提出合理化建议。 |  |  |  |
| 采购文件质量（40分） | 审查的采购文件（没有较大错误、格式正确、完整）；公告信息（没有错误、格式正确）；评审报告（没有疏漏、格式正确）；发布的采购文件有瑕疵导致流标、废标、质疑、投诉等。出现以上情况的，每项每次扣5分。 |  |  |  |
| 进度保证（10分） | 按时完成委托事项，出现未按双方约定时间完成工作的，每次扣5分。 |  |  |  |
| 服务质量（20分） | 全过程服务细致、耐心，服务态度端正、各方面周到、细致、无疏漏；与采购人沟通态度和效果良好。出现服务态度差、沟通效果差、工作有明显疏漏的，每次扣5分。 |  |  |  |
| 人员配备（10分） | 人员配备充足、稳定、资历经验丰富、有专职的项目负责人。出现没有项目负责人或中途更换的，每次却5分。 |  |  |  |
| 资料移交（10分） | 及时、完整移交档案资料。未按规定时间或约定时间移交资料的，每次扣5分。 | 不评分 |  |  |
| 合计 | 总分（100分） |  |

申购部门考核人： 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考核人：**备注：此表一式两份，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采购代理机构各存一份。**

**申请人须对以上内容做出响应，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申请人： (单位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一、申请函**

**二、报价函**

**三、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四、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五、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六、资格审查证明文件**

**七、招标代理服务工作方案**

**八、项目组成人员**

**九、招标代理项目业绩**

**十、申请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一、申请函**

致：（业主）

1. 根据已收到的 （项目名称） 的遴选文件，经研究上述遴选文件后，我方愿意按遴选文件规定的承担招标代理业务。

2、我方已详细阅读全部遴选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我方将接受并遵守遴选文件所规定的各项条款。

3、一旦选定我方完成本项目 （项目名称） 的招标代理业务，我方将严格按照招标投标从业人员执业守则，按照国家现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高效完成受托业务。

4、我方承诺在中选后，本遴选文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你方委托。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申请人： （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报价函**

|  |  |
| --- | --- |
| 招标代理服务费报价 | 参照《云南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业协会关于印发（云南省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参考意见）的通知》（云建招协〔2024〕58号），以中标价（成交价）为计算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代理服务收费额并下浮 %后收取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成交人）支付。 |
| 服务承诺 |  |
| 其他承诺 |  |
| 申请人： （单位盖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日期： 年 月 日 |

**三、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申请人名称： 。

单位性质： 。

地址： 。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申请人）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复印在下方，不允许粘贴）

|  |  |
| --- | --- |
|  |  |

申请人： （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法定代表人名称） 系（申请人）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委托代理人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代理人无转让委托权。

附：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复印在下方，不允许粘贴）

|  |  |
| --- | --- |
|  |  |

申请人: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

日期： 年 月 日

**五、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1 | 企业名称： |
| 2 | 企业地址： |
| 3 | 企业性质： |
| 4 | 电话： | 联系人： |
| 5 | 注册地： | 注册年份： |
| 6 | 主营范围： |
| 7 | 申请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

注：附申请人营业执照副本及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并盖章。

**六、资格审查证明文件**

（一）营业执照

（二）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三）依法缴纳税收证明的凭据

（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

（五）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详见附件1）

（六）具备独立办公场所和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所必需的办公条件

（七）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详见附件2）

（八）云南省政府采购网完成名录登记备案

（九）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格式详见附件3）

附件1：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参加 （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申请人： （盖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2：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采购人名称） ：**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参加 （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申请人： （盖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本声明书中所述的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是指2021年12月31日至今。

附件3

**非联合体投标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参加 （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为非联合体投标。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申请人： （盖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七、招标代理服务工作方案**

**（格式申请人自拟）**

**八、项目组成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身份证号码** | **云南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从业人员培训合格证证书编号** | **本次项目拟任职**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注：须附人员身份证、劳动合同及《云南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从业人员培训合格证证书》****复印件**

**九、招标代理项目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人**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万元）** | **是否为政府采购全程电子化交易平台项目** | **项目类别** | **合同签订日期** | **备注** |
| **是** | **否**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7** |  |  |  |  |  |  |  |  |
| **8** |  |  |  |  |  |  |  |  |

**注：**1.项目类别指政府采购项目的货物类、服务类和政府采购工程类；

2.政府采购类似业绩须提供委托代理协议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或采购结果公告网页复印件，**政府采购全程电子化交易平台项目业绩须提供**政采云平台的项目截图。

**十、申请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格式申请人自拟）**